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授予、调整行权价格以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目录

一、释义 1

二、言辞 2

三、言辞要点 3

四、附件 4

一、释义

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以下词语如无特殊说明，在本文中具有如下含义：

湘财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	指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为
股票期权有效期	指	从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之日起到股票期权失效为止的时间段

二、声明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系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和信息制作。公司已保证：其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仅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股份公司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对股东的权益和上市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发表意见，

三、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所发表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系建立在下列假设基础上：

（一）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所依据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三）上市公司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出具的相关文件真实、可靠；

（四）[illegible]

1、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湘财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1）、《湘财股份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2）等相关公告。

2、2021 年 8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21 日，公司通过内网公布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间，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21 年 8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临 2021-066）。

3、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

5、2022年7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五、本次预留期权授予情况

（一）授予日

2022年7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

[redacted]

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授予条件

根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湘财股份2

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

期权：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854,958,41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3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79,994,965.44 元（含税）。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章 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之“二、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P_0：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每股派息额；

P：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前述事项调整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

原因和数量

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 公

七、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

根据《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

八、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公司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调整行权价格以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调整行权价格以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湖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九、备查文件及咨询方式

（一）备查文件

1、《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

2、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

3、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4、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5、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

议决议

会议决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调整行权价格以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盖章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